

我市开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监督举报电话:8230186 8237076

□晚报记者 张洪涛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保障局获悉,今年6月到8月,我市在全市范围开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专项检查工作,通过自查与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筹集、管理、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目前,该项工作已经进入自查阶段。

据悉,此次检查主要针对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行政部门、经办机构、乡镇(街道)社会保障事务所,根据需要将延伸检查村(居)民委员会协办员、待遇社会化发放机构、参保和待遇享受人员等。

“检查采取自查与抽查相结合的办法进行,各县市区先进行自查,根据自查情况,市人社局对部分县市区进行抽查。”市人社局有关人员介绍,在检查过程中,他们将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的制度建设情况、参保缴费情况、基金管理情况、支付发放情况、经办服务情况进行检查,具体包括,参保人员是否具备资格,个人缴费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解,补缴是否符合规定;参保、缴费、政府资助缴费人数等与实

际申报财政补助资金的人数是否一致;是否擅自提高或降低个人缴费标准;财政资金是否及时、足额到位;基金收入户、支出户和财政专户开设是否符合规定;基金是否纳入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基金是否专款专用,是否存在挤占挪用等违法违规行为;领取养老金人员是否符合领取条件;是否按规定对待遇领取人员进行资格认证;是否按规定定期披露基金筹集、支付信息,对参保人员缴费和待遇领取资格进行公示等内容。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醒: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如果发现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和使用中的违规行为,可拨打监督举报电话进行举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监督举报电话:8230186,8237076。



包装不一样 没有条形码

商家送的试用产品靠谱吗?

□晚报记者 牛思光

本报讯 “这些试用产品的包装和超市卖的正价商品的包装不太一样,它的质量靠谱吗?”近日,市民范女士收到不少促销人员向她推荐的试用产品,她担心试用产品的质量没有保障,所以向本报咨询这些试用产品究竟靠不靠谱。

家住周口市区七一东路一小区的范女士,由于在家带孩子,经常在小区里见到做产品推广的商家,最近一个多星期她仅试用产品就收到了十几种,包括化妆品、洗衣粉、婴儿尿不湿、水果饮料等。

范女士的丈夫李先生发现,很多试用产品的外包装和正规销售的产品不一样。他用手机上的条形码软件进行查询,发现一些试用产品的条形码不能从网上搜到相关信息,还有的试用产品上根本没有条形码,这令他产生了疑虑:“这些试用产品,毕竟都是接触皮肤甚至是食用的,没条形码的试用产品,质量有没有保证?会

不会是假货?”

昨日上午,范女士拿出一个试用装的果汁固体饮料产品。记者发现它和超市出售的正规商品的包装不一样,并且这个产品外包装一角注明为“非卖品”,包装上也没有条形码。李先生表示:“这类产品上没有条形码,产品质量有保证吗?我们不会成了商家的试验品吧?”

根据该产品包装上的联系方式,记者电话联系该产品厂家。厂家一位工作人员了解情况后表示,该产品是他们的产品,但属于非卖品,是用于产品推广的试用产品,因为是试用装,所以没有条形码。这名工作人员说:“只要是正规推广人员免费送的试用产品,质量是没问题的。”

对于范女士一家的疑虑,记者咨询相关部门,了解到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不论是赠品还是上市出售的产品,厂家都必须保证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产品质量和安全是由卫生、工商、质检等相关部门监管,产品质量与产品外包装上的条形码并无直接关系。

广告